

东莞市圣贤塑胶模具有限公司
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

建设单位： 东莞市圣贤塑胶模具有限公司

编制单位： 东莞市安美环保工程有限公司

项目负责人： 麦杰超

2021年12月



表一

建设项目名称	东莞市圣贤塑胶模具有限公司				
建设单位名称	东莞市圣贤塑胶模具有限公司				
建设项目性质	新建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改扩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技改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迁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		
建设地点	东莞市长安镇厦边社区银城三路3号A栋一楼九号				
主要产品名称	年产五金模具 100 套，塑胶制品 12 吨				
设计生产能力	年产五金模具 100 套，塑胶制品 12 吨				
实际生产能力	年产五金模具 100 套，塑胶制品 12 吨				
建设项目环评时间	2017 年 9 月	开工建设时间	2021 年 9 月		
调试时间	2021 年 11 月	验收现场监测时间	2021 年 12 月		
环评报告表 审批部门	东莞市环境保护局	环评报告表 编制单位	安徽中环环境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		
环保设施设计单位		环保设施施工单位	东莞市安美环保工程有限公司		
投资总概算	50	环保投资总概算	5	比例	10%
实际总概算	50	环保投资	5	比例	10%
验收监测依据	东莞市圣贤塑胶模具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（东环建（2017）10564号）				
验收监测评价标准、 标号、级别、限值	<p>注塑工序废气经收集后高空排放，排放执行《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31572-2015）表4排放标准</p> <p>混料，碎料工序产生的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执行《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》（DB44/27-2001）中的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。</p> <p>做好生产设备的消声降噪措施，噪声不得超过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（GB12348-2008）3类标准。</p>				

表二

工程建设内容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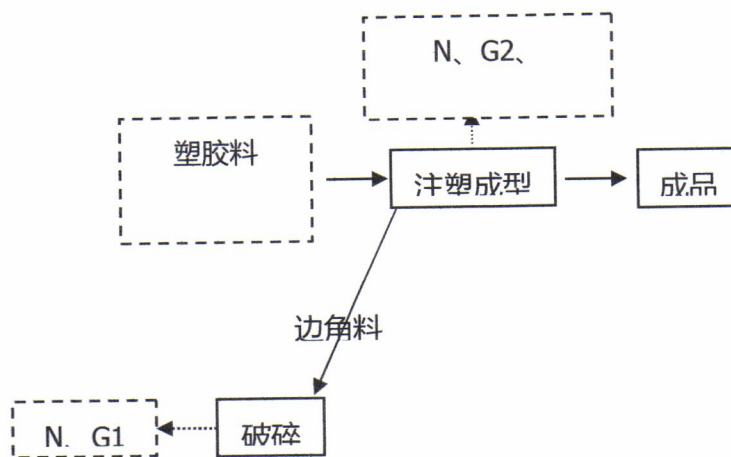
1、注塑废气收集后高空排放。

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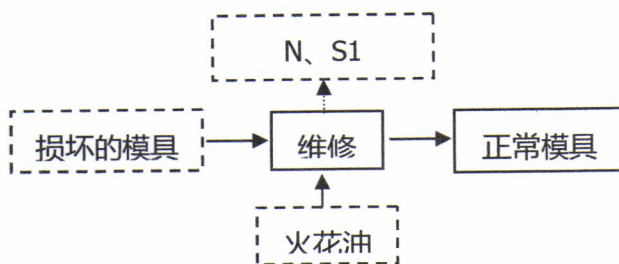
主要原辅料：塑胶料 12 吨/年；火花油 0.5 吨/年；切削油 0.5 吨/年；模胚 100 套/年；钢材 5 吨/年

主要工艺流程及产物环节（附处理工艺流程图，标出产污节点）

1、塑胶水龙头生产流程：



2、模具维修流程：



污染物标识符号：

噪声：N 生产噪声；

固废：S1 金属碎屑及边角料

废气：G1 粉尘，G2 有机废气，

表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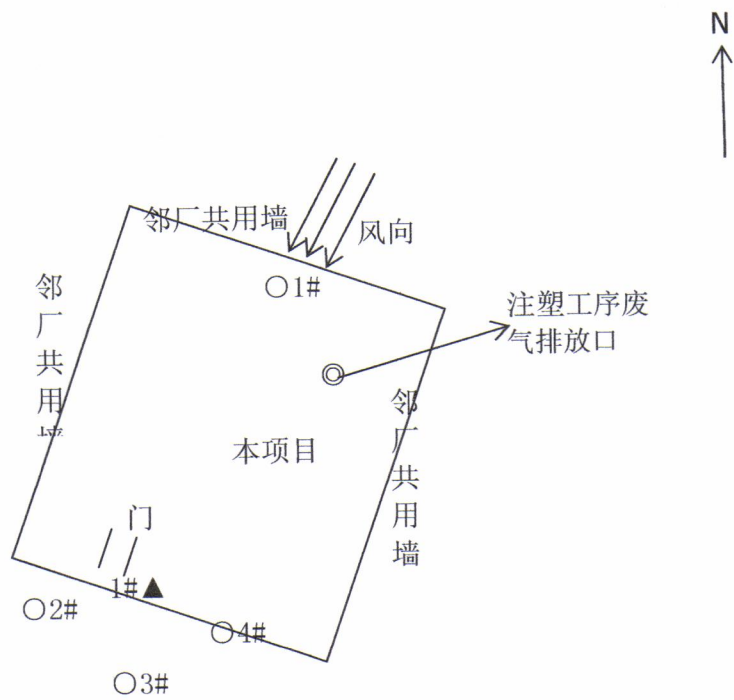
主要污染源、污染物处理和排放（附处理流程示意图，标出废水、废气、厂界噪声监测点位）

1、有机废气处理流程图：

注塑废气 风机 排放

采样点图如下：

六、采样布点及示意图



表四

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：

- 1、注塑工序废气经收集后高空排放，排放执行《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31572-2015）表4排放标准
- 2、混料，碎料工序产生的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执行《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》（DB44/27-2001）中的第二时段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。
- 3、做好生产设备的消声降噪措施，噪声不得超过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（GB12348-2008）3 类标准。

表五

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：

监测方法：

监测项目	监测方法	方法检出限	分析仪器
非甲烷总烃	《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、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》HJ 38-2017	0.07mg/m ³	气相色谱仪/GC9800
颗粒物	《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》GB/T 15432-1995	0.001mg/m ³	十万分之一电子天平/HPB425i
厂界噪声	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GB 12348-2008	——	声级计/AWA5688
非甲烷总烃	《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、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》HJ 38-2017	0.07mg/m ³	气相色谱仪/GC9800
采样依据	《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》HJ/T 397-2007 《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》HJ/T 55-2000 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GB 12348-2008		

注：“——”表示无。

表六

验收监测内容:

监测内容如下图:

序号	监测点位	监测项目	采样天数*频率*点位	工况
1	注塑工序废气排放口	非甲烷总烃	1天一次2个点	≥80
2	无组织废气采样点	颗粒物	1天一次4个点	≥80
3	厂界外1米	厂界噪声	2天一次1个点	≥80

表七

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：≥80%					
验收监测结果：					
1、注塑工序有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					
采样点位	监测项目	标杆流量 m ³ /h	浓度 mg/m ³	排放限值	结果评价
注塑废气排放口	非甲烷总烃	2977	4.58	100	达标
2、混料，碎料无组织排放监测结果					
采样位置	监测项目	监测结果 mg/m ³	排放限值	结果评价	
上风向参照点 1#	颗粒物	0.119	1.0	达标	
下风向监控点 2#		0.224			
下风向监控点 3#		0.237			
下风向监控点 4#		0.231			
3、厂界噪声监测结果					
监测点	监测日期	监测结果 (昼间) dB (A)	排放限值	结果评价	
厂界外西南面 1 米	2021.11.25	63	65	达标	
	2021.11.26	62			

表八

验收监测结论：

符合环评批复要求，达标。